

2021 年度

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2年9月23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1
二、机构设置.....	7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8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四部分 附件.....	25
附件1.....	23
附件2.....	32

附件3.....	36
附件4.....	41
附件5.....	45
附件6.....	49
第五部分 附表.....	5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4
二、收入决算表.....	54
三、支出决算表.....	5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4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5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5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54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54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54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54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54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54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	54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5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 宣传、落实好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稳定农村基本经济制度，坚持依法行政，推进政务公开，加强对村民委员会的指导，提高、培育村民委员会自治能力。

2. 科学制定发展规划，营造农村经济发展环境，加强农村市场监督，培育、提升市场功能，搞活市场流通，推广农业技术，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引导农民发展现代农业，调整产业结构，加强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引导农村劳动力转移和就业，不断提高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水平。

3. 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紧紧围绕实现和维护群众利益开展工作，突出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加强和巩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加强对突发事件的预警和管理，建立、健全各种应急机制，加强民事纠纷调解，化解农村社会矛盾，开展农村扶贫和社会救助，切实保障农民合法权益，维护农村社会稳定。

4. 加强民政、教育、科技、文化、卫生、计划生育、安全生产、劳动保障和乡村规划等社会管理，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做好防灾减灾工作，加强环境保护，努力改

善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提高农村人口素质和农民生活质量。

5. 进一步发展和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引导各类协会和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并充分发挥其作用，发展农村社会公益事业和集体公益事业，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增加公共产品，提供政策、科技、市场信息和社会救济、救助服务，及时向上级党委、政府反映社情民意，进一步密切党和政府与人民群众的关系。

6.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专注发展定力，始终保持追赶跨越良好势头。始终把抓发展作为工作之要，统筹谋划推进稳增长、优产业、促发展、惠民生各项工作。积极抢抓“两新一重”、成渝双城经济圈、阆苍南一体化协同发展、东西部协作等重大战略机遇，谋划包装交通水利补短提升、县城近郊特色风情小镇、船山村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农村片天然气管网延伸工程等一大批优质项目。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2.6 亿元，同比增长 12.2%，贡献率居全县乡镇第一位。实现工业投资 2.49 亿元，同比增长 22.7%，技改投资完成 8640 万元，完成招商引资 0.98 亿元，实现到位资金 0.98 亿元，同比增长 7.7%，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 122.5%。实现“规上”工业企业产值 10.66 亿元，同比增长 10.8%，社消零 4.86 亿元，同比增长 11.2%。创新实施“三主三自建”“统规统建、自管托管”等产业发展模式，全力推进环嘉陵江特色农业产业融合示范带建设，建成回水湾“驿路梨园”产业园，新建回水—孙坪苍溪梨 3500

亩、六槐—康乐红心猕猴桃 1800 亩，为全市“一区两带七集群”农业现场会提供现场。深入推进农业农村领域改革，完成拱桥村财政扶持集体经济发展工程项目，建成拱桥沟渔旅基地。实施粮经套种工程，套种果蔬、大豆小麦、花生等矮秆作物 4600 亩。全镇累计建成苍溪梨 8600 亩、红心猕猴桃 5800 亩、道地中药材 3500 亩、金凤柑橘等小水果 4600 亩，水面养殖（含库堰）超万亩，“3+1+N”农业产业发展格局基本形成。

2. 着力内涵提升，夯实追赶跨越的基础条件。坚持着眼长远、支撑当前，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启动船山村乡村振兴示范项目建设，实施笋子沟村数字乡村项目，推进重点基础项目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坚持“一主两翼三副六单元”空间布局，全力支持配合 2021 年全县“十件大事”和 19 个重大项目、34 个重点项目在我镇落实落地，主力担当完成三清一二组、体育场片区棚改、苍溪职中产教融合中心、苍中校扩建等重大项目 345 户征拆工作，攻坚完成绵苍巴高速、红军渡干部学院等重大项目征拆协调工作。深入开展“争做文明人，共建文明城”创建活动，高效推进国家卫生县城、国家园林城市和省级文明城市“三创联动”，圆满完成文明城市创建迎复检工作。持续实施“4+2”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年提升行动，集中开展背街小巷、居民楼院和城乡结合部“十乱”专项整治行动，紧紧围绕建设中国最干净县城持续发力，积极争创全省绿色社区，完成东城、龙潭、解放路、杜里、西城 5 个社区创建工作。积极构建最干净城镇、

最干净村庄建设，投入资金 2162.53 万元，实施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57 个。加快实施厕所革命，完成 1335 户厕所改造和生活污水治理，垃圾分类收转运工作持续稳步推进。大力管控秸秆（垃圾）露天焚烧，增设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点 63 个，投放户用生活垃圾分类箱 645 组，城乡生活垃圾分类收运处理能力有力提升。完善村庄集镇建设规划，持续推进 15 户农村危房改造，配合完成 47 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加强撤并场镇和居民聚居点功能配套，推动农村居民就近就地城镇化。

3. 聚合发展动能，稳步推进全面深化改革和对外开放。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各项改革部署，抓住镇村换届契机，进行机关内设机构改革，规范设置“八办一所五中心”，完成乡镇行政区划和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净调减行政村 26 个，村（居）民小组 152 个，减幅分别达 38.9%、32.3%。成功创建西城、杜里、回水三个省级城乡社区治理试点单位，回水社区入选“2020 年全省基层治理示范社区”。充分发挥镇党委统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完成 41 个村（社区）“两委”换届，配备“两委”常职干部 188 人，320 个村（居）民小组长换届推选完成，实现学历年龄“一升一降”目标。坚持“互联网+”理念，开启智慧反腐，充分利用“权力运行监督平台”，不断健全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机制。深入推进农业农村领域改革，新培育家庭农场 15 家、农民合作社 3 家，新建农业社会化服务超市 5 个。坚持把民主法治作为民生保障工程来抓，不断加强民主法治建设和基层治理，大力

推进“八五”普法和“平安陵江”建设，圆满完成省级安全社区复评验收工作，深入推广武当社区网格化“四员”工作机制，强化226人的“梨乡义警”群防群治工作队作用发挥，42个综治中心、339个“雪亮工程”摄像头全面安装完成并投入使用，联测联防联控机制不断健全，自治法治德治智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持续完善。玉女村入选2021年度“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

4. 坚持底线管理，持续推进社会环境建设。坚持化解矛盾做减法，提出风险管控底线原则，时刻保持“战疫”状态，严格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管理措施，完成第一剂疫苗接种122640人，实现二剂疫苗接种122057人，疫苗接种位居全县前列。持续夯实村（居）安全生产基层基础，配备农村道路交通、消防森林防火、食品药品、石油天然气设施设备、小二型水库、地质灾害、网格化、船舶码头协管员367人，落实报酬12.864万元；落实企业专兼管人员497人，签订机动车驾驶员安全责任书19576份。签订安全承诺书4120份，构建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安全生产工作网。扎实开展秸秆禁烧、森林防灭火、道路交通等专项整治，全年开展各类应急演练6场次，直接参与演练达1235人，开展6次集中安全大检查，排查安全隐患327处，整治较大安全隐患23处，一般安全隐患298处，整治马蜂窝蛰人197处，累计投入安全隐患整治资金970万元。持续推进生态文明建设，高效办理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组交办的4件信访件，主动排查并完成办理自查环保问题482件，群众满意率达100%。强

化矛盾纠纷化解和不稳定因素排查稳控，累计接待来访群众 171 人次，处理 12345 热线来件 747 件，化解矛盾纠纷 316 件，排查不稳定因素 21 类，成功化解庙垭社区赵锡文 12 年涉法涉诉信访，圆满办结张思明因港华燃气施工院坝垮塌信访件，被市信联委评为年度最佳信访办理件。妥善处理了太丰园艺场建园长达 15 年土地纠纷、白观村宏盛大酒店违建别墅遗留问题、张家坝作业区进场路阻工、三清社区二组征拆群访等重点问题。着力破解小区物业管理难题，制发《陵江镇关于进一步加强小区物业管理工作的通知》，探索全覆盖建立小区物业服务党组织和实施物业管理星级考核补助奖励激励机制，城市社区和楼院、小区服务功能不断增强，全镇社会大局保持稳定，无影响恶劣的事件和安全责任事故发生。

5. 坚持以人为本，加快推进民生事业发展。坚持把繁荣发展社会事业作为民生普惠工程来抓，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核心，围绕保基本、兜底线、建机制，突出解决就业、社保、住房、饮水、道路等民生难题。稳步发展文化、教育、医疗、卫生、科技等事业，社会公共服务功能显著增强。2021 年新增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参保 932 人，60 岁以上按月领取养老金 10701 人，全镇特殊人员“两险”代缴 8171 人。全镇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参保 25852 人，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 78985 人，覆盖率达 98.8%，实施城乡居民大病医疗救助 1512 人次。动态管理城市低保 3944 户 8589 人，农村低保 3542 户 5632 人，落实高龄补贴 3041 人。救助临时生

活困难群众 674 人，落实自然灾害救助 1687 人，发放资金 92.6 万元。新增申报残疾人护理补贴 87 人次，实施“阳光家园”居家托养 30 人次，发放资金 1.8 万元；申报残疾人居家灵活就业直补 90 人，完成残疾人量服平台录入 3133 人次，各类民生支出累计 3316 万元。加快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所建设，建成回水、玉女、庙垭等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所）21 个，举办各类文化和体育活动 80 余场次。按照民兵整组“五个有利于”要求，圆满完成调整后的 41 个村（社区）民兵整组，建立困难涉军人员台账和退役军人三职干部建档立卡档案，开展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普遍走访工作，利用八一建军节、春节等开展“双拥”节日庆祝和访慰问活动，慰问退役军人 101 人，发放慰问资金 5.6 万元。全覆盖走访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 5168 人，建立困难退役军人档案 356 户，发放退役军人优抚资金 1336 万元，为 74 名困难退役军人办理关爱基金救助。扎实开展兵役登记 588 人，动员 110 名适龄青年进站体检，向部队输送优秀青年 33 名（本科 8 人，大专 17 人，高中、中职文化 8 人），圆满完成新兵征集任务。

二、机构设置

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下属二级单位 6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5 个。（其中“农业服务中心”“乡村和文化旅游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环境卫生综合治理服务中心”“农民工服

务中心”为非独立预算单位，其所有收支业务全部纳入政府机关的会计核算与预决算编制)

纳入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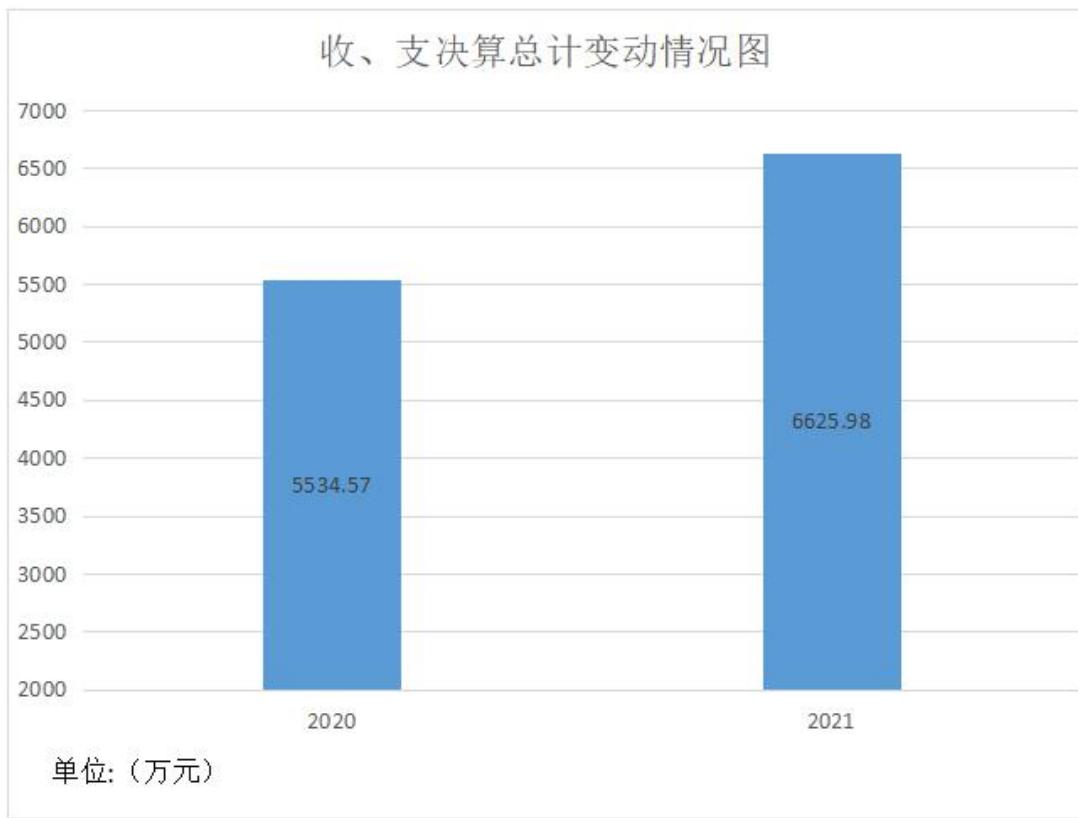
1. 政府机关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6625.98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091.41 万元，增长 19.7%。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经费及项目资金增加。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年收入合计 5719.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342.57 万元，占 93.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2.4 万元，占 4.1%；其他收入 144.67 万元，占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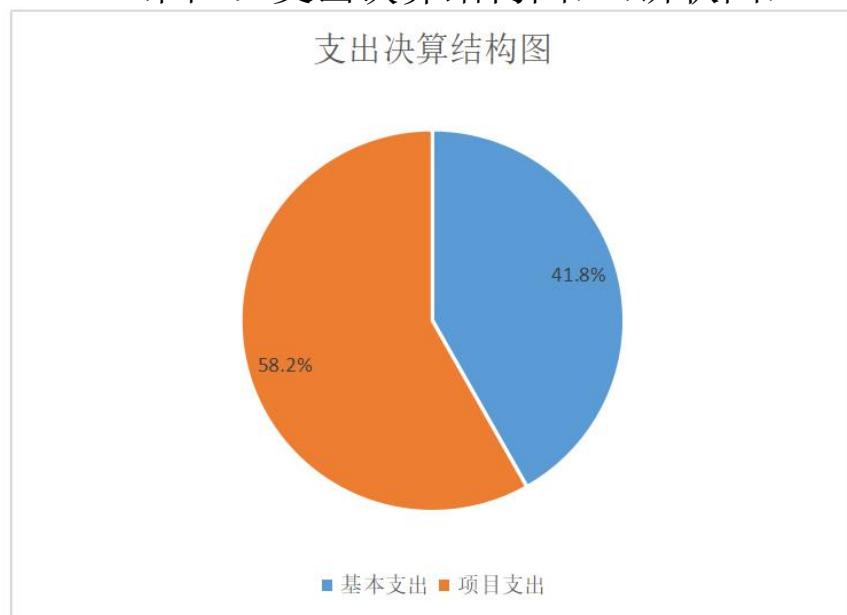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年支出合计 6344.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51.71 万元，占 41.8%；项目支出 3692.67 万元，占 5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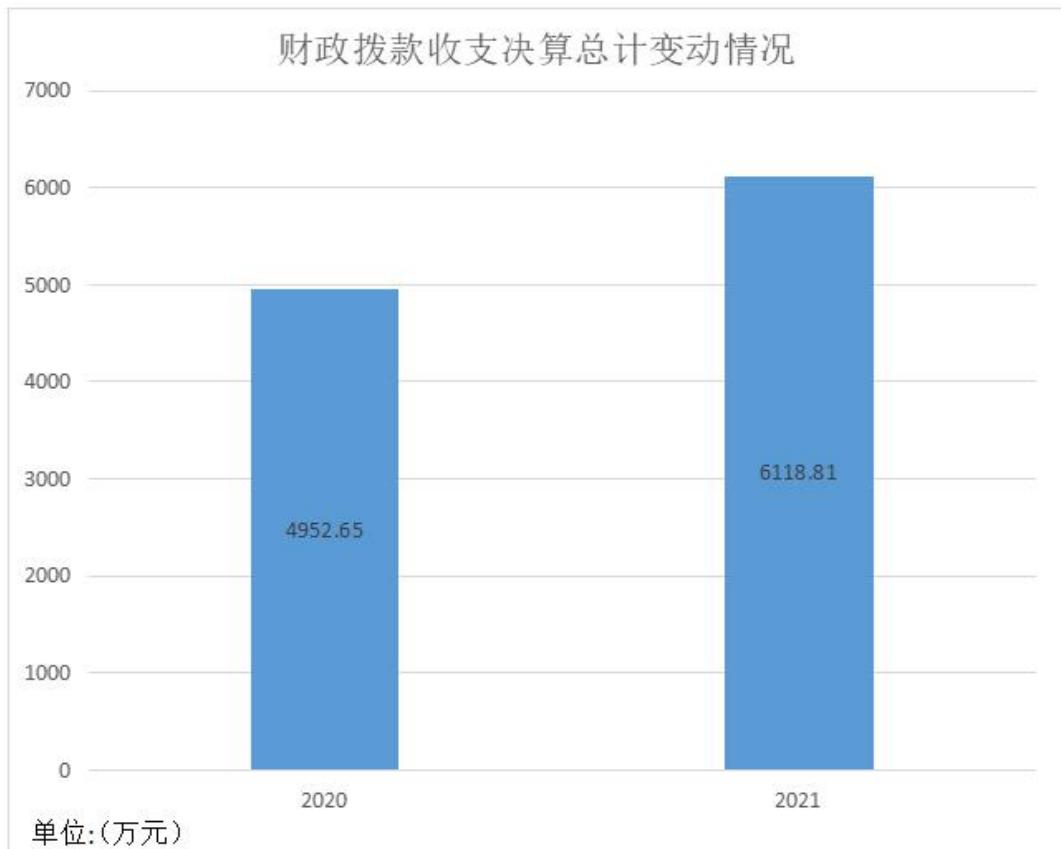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6118.81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166.16 万元,增长 23.6%。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经费及项目资金增加。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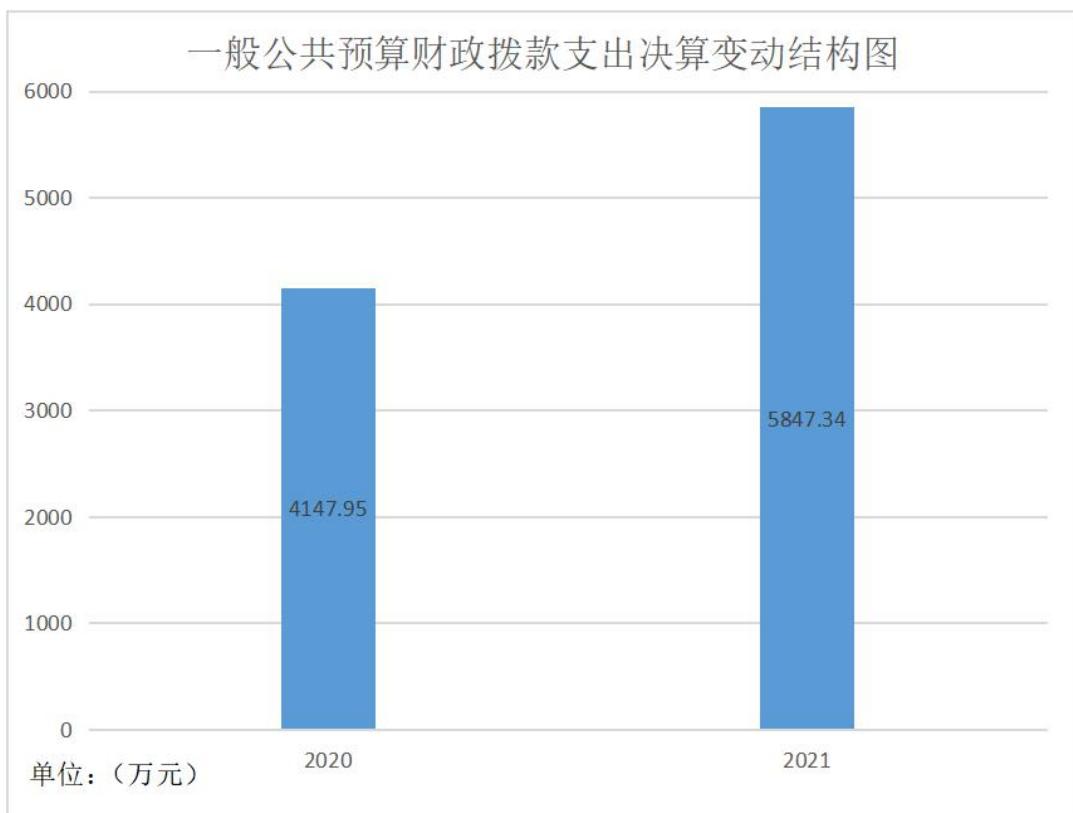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847.3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5.6%。与 2020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699.39 万元,增长 40.9%。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经费及项目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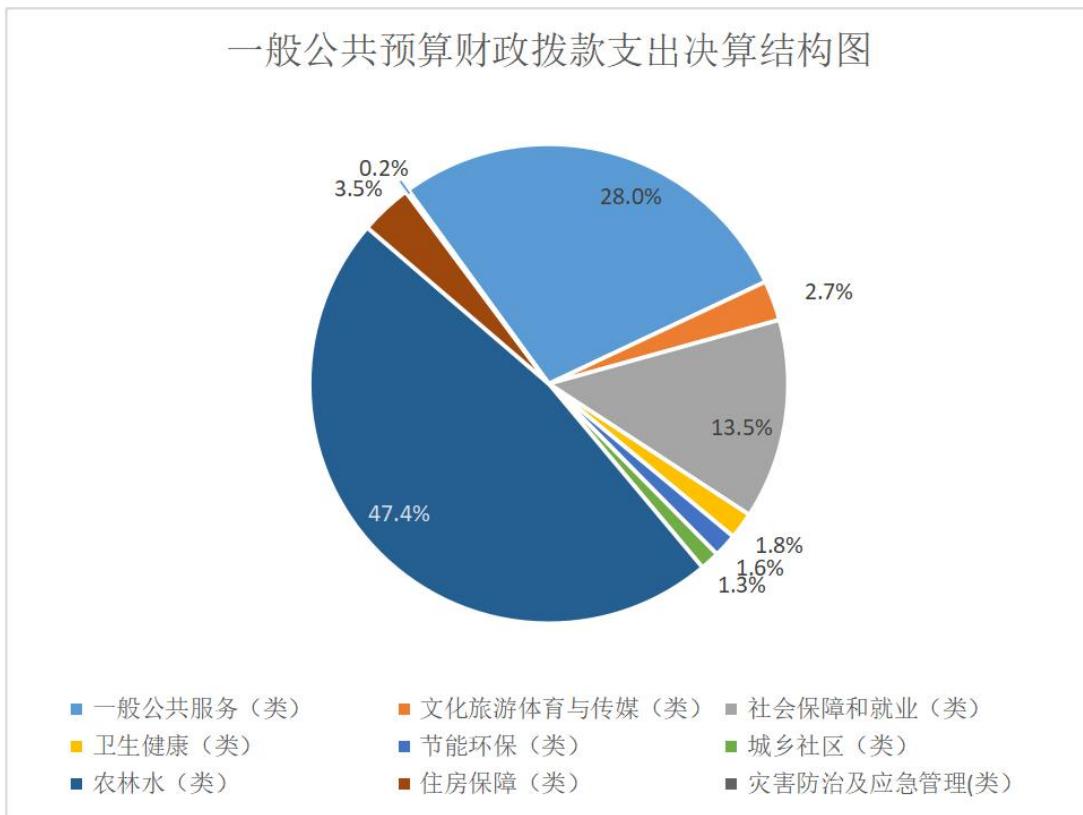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柱状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847.3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636.80 万元，占 2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161.49 万元，占 2.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87.70 万元，占 13.5%；卫生健康（类）支出 107.01 万元，占 1.8%；节能环保（类）支出 97 万元，占 1.6%；城乡社区（类）支出 73.79 万元，占 1.3%；农林水（类）支出 2769.84 万元，占 47.4%；住房保障（类）支出 203.72 万元，占 3.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10 万元，占 0.2%。

(图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5847.34 万元, 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999.63 万元, 完成预算 100%。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566.53 万元, 完成预算 100%。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70.64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161.4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支出决算为 172.22 万元，完成预算 1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支出决算为 27.65 万元，完成预算 1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400.35 万元，完成预算 1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其他优抚（项）：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完成预算 1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项）：支出决算为 5.8 万元，完成预算 1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项）：支出决算为 179.6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41.7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65.2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支出决算为 9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47.9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城乡社区（类）其他城乡社区（款）其他城乡社区（项）：

支出决算为 25.8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706.8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农林水（类）农业（款）防灾救灾（项）：支出决算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农村道路建设（项）：支出决算数为 16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农田建设（项）：支决算数为 4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植（项）：支出决算数为 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农林水（类）水利（款）农村水利（项）：支出决算数为 4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农林水（类）扶贫（款）生产发展（项）：支出决算数为 2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1598.4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203.7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款）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项）：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37.67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2331.0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306.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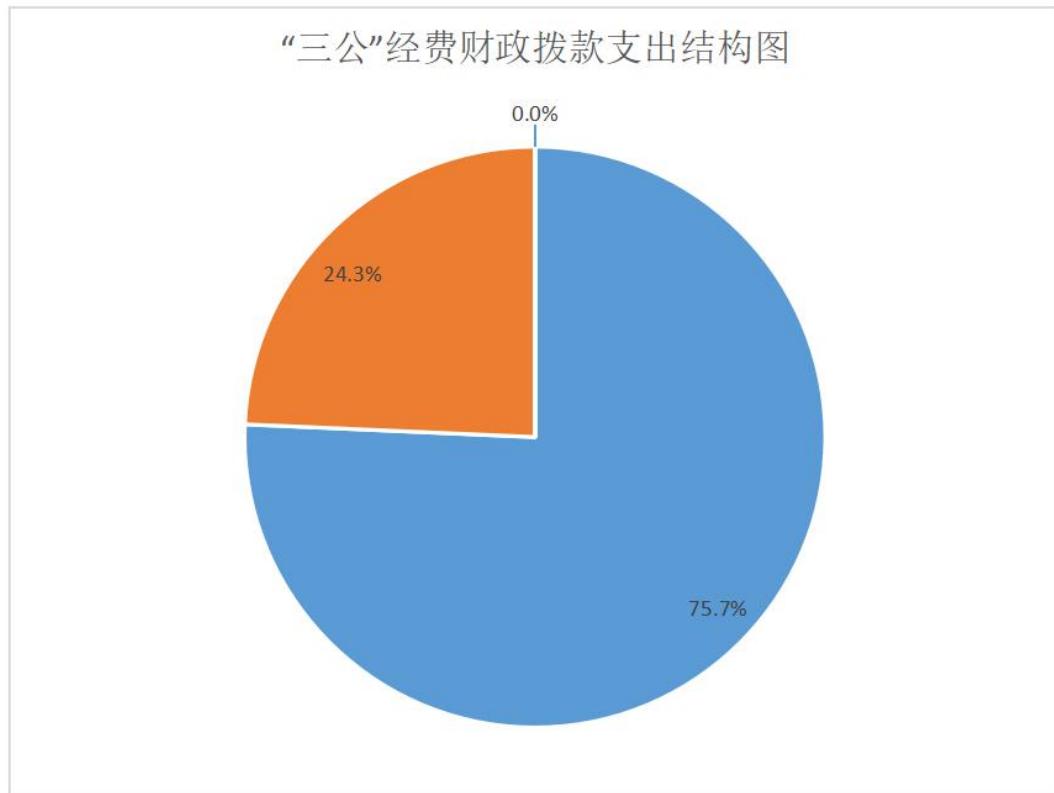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1.6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8.85 万元，占 75.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2.84 万元，占 24.3%。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 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较 2020 年度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8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 2020 年基本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2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2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8.85 万元。主要用于疫情防控，征地拆迁、安全维稳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2.8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0 年减少 2.65 万元，下降 48.3%。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省委、省政府压缩“三公经费”的相关规定。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84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检查调研、招商引资、其他单位考察等接待。国内公务接待 54 批次，564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2.84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脱贫攻坚督查、项目稽查、脱贫攻坚大排查、脱贫攻坚普查、组织部考察干部、安全生产检查等活动接待支出。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1.47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陵江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06.60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81.27 万元，增长 36.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引起人员经费及办公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陵江镇人民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1.7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0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77.6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

及空调购置，农村道路、水利建设等。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81.7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81.7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陵江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2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1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 2021 年陵江镇东方村猕猴桃园区道路建设等 24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5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5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 5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同时，本部门对 2021 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2021 年陵江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第四部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包括从同级财政以外的政府部门取得的横向转拨财政款以及从上级或下级政府（包括政府财政和政府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款等。
3.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5.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用于保障镇政府机关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基本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指政府机关用于保障机构运行之外的其他支出，如环境卫生整治、安全社区复评、征地拆迁、疫情防控等。
-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用于保障镇党委机关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基本支出。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

和旅游管理事务（项）：指用于保障镇乡村建设和文化旅游服务中心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指部门（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指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项）：指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其他优抚（项）：指对优抚对象发放的慰问金及补贴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项）：指对残疾人发放的灵活就业补助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项）：指用于保障镇便民及农民工服务中心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8.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

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费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9. 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指用于陵江镇文焕社区农村生活污水千村示范工程及陵江镇生态环境保护项目支出。

10.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项）：指用于保障镇环境卫生综合治理服务中心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城乡社区（类）其他城乡社区（款）其他城乡社区（项）：指用于陵江镇洪梁十组道路建设及陵江镇垃圾转运体系建设项目支出。

11.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指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指用于抗旱等补助支出。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农村道路建设（项）：指用于陵江镇文焕社区、红军渡三组、武当社区、笋子沟二组等道路建设支出。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农田建设（项）：指用于陵江镇三清社区基础设施修复项目支出。

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指用于陵江镇森林防灭火相关支出。

农林水（类）水利（款）农村水利（项）：指用于陵江镇武当社区排水沟维修整治及红军渡七组塘堰整治项目支出。

农林水（类）扶贫（款）生产发展（项）：指用于陵江镇笋子沟村东西部协作项目支出。

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用于保障村（社区）组干部基本报酬、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等方面支出。

12.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1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款）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项）：指用于陵江镇新建村洪灾恢复重建项目支出。

14.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5.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

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6.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7.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1 年陵江镇人民政府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二、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下属二级单位 6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5 个。（其中“农业服务中心”“乡村和文化旅游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环境卫生综合治理服务中心”“农民工服务中心”为非独立预算单位，其所有收支业务全部纳入政府机关的会计核算与预决算编制）

纳入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政府机关

（二）机构职能。

1. 宣传、落实好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稳定农村基本经济制度，坚持依法行政，推进政务公开，加强对村民委员会的指导，提高、培育村民委员会自治能力。

2. 科学制定发展规划，营造农村经济发展环境，加强农村市场监督，培育、提升市场功能，搞活市场流通，推广农业技术，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引导农民发展现代农业。

业，调整产业结构，加强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引导农村劳动力转移和就业，不断提高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水平。

3. 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紧紧围绕实现和维护群众利益开展工作，突出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加强和巩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加强对突发事件的预警和管理，建立、健全各种应急机制，加强民事纠纷调解，化解农村社会矛盾，开展农村扶贫和社会救助，切实保障农民合法权益，维护农村社会稳定。

4. 加强民政、教育、科技、文化、卫生、计划生育、安全生产、劳动保障和乡村规划等社会管理，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做好防灾减灾工作，加强环境保护，努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提高农村人口素质和农民生活质量。

5. 进一步发展和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引导各类协会和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并充分发挥其作用，发展农村社会公益事业和集体公益事业，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增加公共产品，提供政策、科技、市场信息和社会救济、救助服务，及时向上级党委、政府反映社情民意，进一步密切党和政府与人民群众的关系。

6. 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

现有编制 159 人。其中行政编制 56 人，行政工勤 2 人，事业编制 101 人，2021 年底在职人员 159 人。其中行政 56 人，工勤 2 人，事业 101 人。退休 111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1 年本年收入合计 6118.8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847.34 万元，占 95.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1.47 万元，占 4.4%。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1 年本年支出合计 6118.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37.68 万元，占 43.1%；项目支出 3481.13 万元，占 56.9%。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1. 部门预算报送时效

我镇严格按照县级部门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按时完成基础库、项目库报送工作。我镇认真执行财经纪律的有关规定，各项收入是完整列入部门预算，规范编制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结余结转资金管理规范，并及时在苍溪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部门预算及相关报表。

2. 预算编制准确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各项决策部署，严格执行新《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紧紧围绕全面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的总体部署，坚持依法行政、依法理财、统筹兼顾。切实加强和改进预算管理和控制，强化预算执行监督，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和结果应用评价。健全预算支出标准体系，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严控制“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盘活用好财政存量资金。硬化预算约束，严肃财政纪律，有效防控财政和债务风险。推进预算信息公开，提高预

算透明度，加快构建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现代预算制度。

3. 预算执行好

预算执行及调整。我镇认真执行财经纪律的有关规定，非税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不存在超预算或者无预算安排支出，虚列支出、转嫁支出、转移或者套取预算资金，未超标准、超范围列支“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和差旅费，不存在滥发奖金、补贴等问题；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制度。

严格按照预算管理制度和财务会计制度编制决算，决算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并及时上报，不存在决算报表数据与财务账不一致等问题，并按规定公开部门决算，不存在决算公开数与决算报表数或财务账不一致等问题。

（二）结果应用情况

1. 建立预算结合机制。通过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相结合的机制，逐步将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优先和重点支持绩效好的项目，减少对绩效差的项目资金安排，取消无绩效的项目，优化公共资源配置。

2. 建立绩效报告机制。镇财政所要按上级财政部门的要求，报送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每年向本级政府、人大报告支出管理绩效评价情况。

3. 建立绩效问责机制。镇政府要将预算绩效管理情况作为行政管理考核的重要依据，对严重违规行为，要予以问责。落实财政资金使用主体责任，形成“谁干事谁花钱，谁花钱谁担责”的权责机制。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陵江镇人民政府绩效目标设定符合镇人民政府确定的工作重点，目标任务明确，较好地完成了2021年主要工作目标及重点工作任务，取得了较好的整体效益。陵江镇人民政府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完成结果、信息公开等方面基本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二）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编制的准确性、支出控制有待提高，会计核算需进一步规范、项目管理制度的制定还待完善等。

（二）改进建议

1. 在年初编制预算时，根据陵江镇人民政府实际情况，制定更加具体的预算保障措施，制定分月工作计划，严格预算执行，并按照工作计划的内容合理预算资金，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按照计划进行，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和准确性。合理科学地使用资金，避免财政资金空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 严格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规定，加强对原始凭证的审核，对于不符合规定的票据，财务人员可以退回，要求经办人员更正、补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不符合规定的发票，不得作为财务报销凭证，任何单位和个人

人有权拒收；对于不符合规定的票据，财务人员可以退回，要求经办人员更正、补充。做到费用发票日期和付款日期同步，发票名称应使用单位全称进行开具。

3. 强化项目资金的监督管理，确保资金使用有规可依，有规必依。相关部门应根据设立的各项目资金结合上级文件制定适合本部门各项目资金具体的管理办法，财政绩效管理部门和法规部门应共同对下级部门制定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进行审查，确保相关部门制定的管理办法适应相应项目资金规范管理的实际需要。为使各项目在限定条件下，实现其目标和效果，相关部门应制定项目管理办法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管理范围、项目采购管理、项目时间管理（进度）、项目成本管理、项目质量管理、项目风险管理等。其中项目采购管理应严格控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下。

4. 对于有法未依的情况，建立制度执行考核奖惩机制。制度考核是检验制度执行的重要手段，要保证制度落实，必须把制度考核纳入绩效考核体系，建立制度执行考核奖惩机制，各部门要明确完成时限和具体责任人，并且要建立有效的项目推进机制和责任追究机制，确保每个环节都有人抓落实，能有序推进。

5. 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盘点，将所有固定资产根据国有资产管理系统的编码实行编

号。完善固定资产的台账，将资产使用部门和管理部门落实到实处，关注资产管理系统与财务系统的数据，并形成资产分析报告，留底备查，保障固定资产账实相符、账账相符。

附件 2

2021 年陵江镇东方村猕猴桃园区道路建设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2021 年上级下达陵江镇东方村猕猴桃园区道路建设项目资金 50 万元，主要用来硬化东方村二组猕猴桃园区道路 1310 米，宽 3 米，厚 0.2 米。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改善了东方村二组群众出行条件，同时进一步带动产业发展，切实解决当地群众出行和生产运输问题，减少农村交通道路安全问题，改善村容村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我镇对项目有关资料进行核查、了解，对照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认真分析衡量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项目资金使用是否有效，项目运行是否可持续等，通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群众满意度指标进行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资金 50 万元，经申报、批复及预算调整等程序已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我镇按照工作安排，该资金已全部用于东方村猕猴桃园区道路建设各项开销，资金使用

率 100%。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资金使用合法、合规，我镇严格实行专款专用。会计核算做到真实、完整、及时，支出审批程序严谨，经费支出与预算批复用途相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及项目资金管理等规定。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2021 年东方村猕猴桃园区道路建设项目主要用来硬化东方村二组猕猴桃园区道路 1310 米，宽 3 米，厚 0.2 米。该资金到位及时，支出合理合规，设立依据充分，并且目标明确，符合我镇要求。

(二) 项目管理情况。

2021 年东方村猕猴桃园区道路建设项目计划批复资金 5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50 万元，总支出 48.4 万元，完成预算 96.8%。主要用来硬化东方村二组猕猴桃园区道路 1310 米，宽 3 米，厚 0.2 米。

(三) 项目监管情况。

严格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对凤凰村道路硬化建设项目资金进行管理，规范申报使用流程，科学、合理、规范化使用资金，确保工作正常开展。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项目资金支出 50 万元，通过项目实施，解决了周边群众出行难问题，村容村貌得到改善。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东方村二组猕猴桃园区道路硬化项目的实施，保障了东方村二组群众交通出行，带动了产业发展，促进了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升了为民服务的能力，维护了社会稳定。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2021 年东方村二组猕猴桃园区道路硬化建设项目的实施，增强了政府履职服务能力，落实民生政策，解决农村出行难的问题，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附表：

2021 年陵江镇东方村猕猴桃园区道路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陵江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50	执行数：	48.4
		其中： 财政拨款	50	其中： 财政拨款	48.4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硬化东方二组猕猴桃园区道路 1310 米, 宽 3 米, 厚 0.2 米。			硬化东方二组猕猴桃园区道路 1310 米, 宽 3 米, 厚 0.2 米。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硬化道路 (米)	1310	1310
		数量指标	道路宽度 (米)	3	3
		数量指标	道路宽度 (米)	0.2	0.2
		质量指标	设计及施工符合现行的国家有关建筑设计规范和行业标准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底	2021 年 10 月	
		成本指标	项目总金额	≤50 万	48.4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产业发展, 促进农民增收	≥90%	≥9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环境, 方便群众出行	≥90%	≥9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附件 3

2021 年陵江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千村示范工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陵江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千村示范工程”项目位于陵江镇文焕社区，建设内容为：实施厕污共治 261 户。其中分散治理 249 户农户生活污水；集中治理 12 户，采用 25 立方米的玻璃钢缠绕式三格化粪池连接人工湿地处理生活污水，新建联户排污管网 1436 米。

（二）项目绩效目标。

陵江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千村示范工程”项目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项目资金总额为 60 万元。通过项目建设实施，有效改善区域生态环境质量，基本实现“家居温暖清洁化、庭院经济高效化、农业生产无害化、人居环境舒适化”目标。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我镇对项目有关资料进行核查、了解，对照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认真分析衡量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项目资金使用是否有效，项目运行是否可持续等，通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群众满意度指标进行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县财政局拨付我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千村示范工程”项目专项资金 60 万元。陵江镇财政所财务制度健全完备，资金管理规范，专款专用，资金使用与申报计划完全相符，合理，合法，合规。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计划 6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际计划情况 60 万元。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到位 6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到位情况 60 万元，计划资金中省级专项资金 60 万元。

3.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实际支出为 59.9 万元，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经费实施专账核算，无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现象。全部支出使用合法票据，无虚列项目成本，无进行大额现金支付现象，对超过 2000 元以上支出均通过公务卡和银行转账等结算方式，均按规定标准执行。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了更好的使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千村示范工程”项目资金，我镇严格项目资金管理有关规定的要求进行使用。财政所负责经费资金支付进度监督及管理。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2021 年陵江镇农村生活污水“千村示范工程”项目建设主要内容是：实施厕污共治 261 户。其中分散治理 249 户农户生活污水；集中治理 12 户，采用 25 立方米的玻璃钢缠绕式三格化粪池连接人工湿地处理生活污水，新建联户排污管网 1436 米。该经费资金到位及时，支出合理合规，设立依据充分，并且目标明确，符合我镇要求。

（二）项目管理情况。

2021 年陵江镇农村生活污水“千村示范工程”项目经费计划批复资金 6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60 万元，总共支出资金 5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主要用于 261 户农户实施厕污共治。

（三）项目监管情况。

坚持项目账务达到账证相符、账账相符、账实相符，为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明确规范管理、强化责任、稳中求进的指导思想，经费严格按照项目支出的范围、用途控制，坚持专款专用，不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支出的合法性、合理性，由财政所进行把关以及核对，并进行会计核算，确保了项目资金的安全。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项目资金支出为 59.9 万元，主要是完成了文焕社区 261 户农户的厕污共治。该项目资金到位及时，支出合理合规，支出合理合规，设立依据充分，并且目标明

确，基本符合我镇要求。

(二) 项目效益情况。

污水处理设施建成投运后，彻底改变农户居住环境，同时为确保嘉陵江流域水环境质量持续稳定改善提供坚强保障；全面提高农民生活质量人民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显著增强，切实发挥“千村示范工程”项目示范带动作用，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打下了坚实基础。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通过项目建设实施，有效改善区域生态环境质量，基本实现“家居温暖清洁化、庭院经济高效化、农业生产无害化、人居环境舒适化”目标。

附表

2021 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千村示范工程”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陵江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60	执行数:	59.9
		其中: 财政拨款	60	其中: 财政拨款	59.9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厕污共治 261 户			实施厕污共治 261 户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分散治理	249 户	249 户
		数量指标	集中治理	12 户	12 户
		数量指标	建排污管网	1436 米	1436 米
		质量指标	按设计及施工符合现行的国家有关建筑设计规范和行业标准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底	2021 年 11 月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完成成本 (万元)	≤60 万元	59.9 万元
		生态效益	改善农户居住环境，确保嘉陵江流域水环境质量。	≥90%	≥90%
		经济效益	降低污染疾病风险，种植农产品价值实现质的飞跃。	≥90%	≥90%
		社会效益	全面提高群众生活质量，人民幸福感增强。	≥90%	≥9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附件 4

2021 年陵江镇文焕社区道路建设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陵江镇文焕社区道路建设项目主要是对文焕社区三组陶启富至文焕一组陈定安屋下道路进行拓宽维修整治，以保证附近群众正常出行。

（二）项目绩效目标。

陵江镇文焕社区道路建设项目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项目资金总额为 15 万元。通过项目建设实施，有效改善附近村民出行条件，减少农村交通道路安全问题，改善村容村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我镇对项目有关资料进行核查、了解，对照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认真分析衡量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项目资金使用是否有效，项目运行是否可持续等，通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群众满意度指标进行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县财政局拨付我镇文焕社区道路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15 万元。陵江镇财政所财务制度健全完备，资金管理规范，专款专用，资金使用与申报计划完全相符，合理，合法，合规。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计划 15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际计划情况 15 万元。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到位 15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到位情况 15 万元。

3.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实际支出为 15 万元，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经费实施专账核算，无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现象。全部支出使用合法票据，无虚列项目成本，无进行大额现金支付现象，对超过 2000 元以上支出均通过公务卡和银行转账等结算方式，均按规定标准执行。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了更好的使用文焕社区道路建设项目资金，我镇严格按照革命老区资金有关规定的要求进行使用。财政所负责经费资金支付进度监督及管理。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2021 年陵江镇文焕社区道路建设项目主要内容是：维修整治文焕社区三组陶启富至文焕一组陈定安屋下道路。该经费资金到位及时，支出合理合规，设立依据充分，并且目标明确，符合我镇要求。

(二) 项目管理情况。

2021 年陵江镇文焕社区道路建设项目经费计划批复资

金 1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5 万元，总共支出资金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文焕社区三组陶启富至文焕一组陈定安屋下道路维修整治。

(三) 项目监管情况。

坚持项目账务达到账证相符、账账相符、账实相符，为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明确规范管理、强化责任、稳中求进的指导思想，经费严格按照项目支出的范围、用途控制，坚持专款专用，不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支出的合法性、合理性，由财政所进行把关以及核对，并进行会计核算，确保了项目资金的安全。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项目资金支出为 15 万元，主要是完成了文焕社区三组陶启富至文焕一组陈定安屋下道路维修整治。该项目资金到位及时，支出合理合规，支出合理合规，设立依据充分，并且目标明确，基本符合我镇要求。

(二) 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项目建设实施，有效改善附近村民出行条件，减少农村交通安全问题，改善村容村貌，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打下了坚实基础。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通过项目的实施，增强了政府履职服务能力，落实民生政策，解决农村出行难的问题，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附表

2021 年文焕社区道路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陵江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15	执行数:	15
		其中: 财政拨款	15	其中: 财政拨款	15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文焕社区村道路扩宽维修整治（文焕社区三组陶启富至文焕一组陈定安屋下）1公里			文焕社区村道路扩宽维修整治 (文焕社区三组陶启富至文焕 一组陈定安屋下) 1公里	
年度绩效 指标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 值
	完成 指标	数量指标	拓宽维修整治公路里程	1000 米	1000 米
		数量指标	惠及组个数	3	3
		质量指标	水泥混凝土路面厚度 (cm)	≥ 20	20
		质量指标	水泥混凝土路面宽度 (M)	≥ 3.5	3.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 底	2021 年 8 月
	效益指 标	成本指标	完成成本 (万元)	≤ 15 万元	15 万元
		社会效益	受益群众户数	≥ 336	≥ 336
		社会效益	受益群众人数	≥ 1332	≥ 1332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意度	$\geq 90\%$	$\geq 90\%$

附件 5

2021 年陵江镇武当社区道路建设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陵江镇武当社区道路建设项目主要是硬化武当社区道路 300 米（宽 3.5 米，厚 0.2 米），增设错车道，以保证附近群众正常出行。

（二）项目绩效目标。

陵江镇武当社区道路建设项目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项目资金总额为 15 万元。通过项目建设实施，有效改善附近村民出行条件，减少农村交通道路安全问题，改善村容村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我镇对项目有关资料进行核查、了解，对照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认真分析衡量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项目资金使用是否有效，项目运行是否可持续等，通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群众满意度指标进行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县财政局拨付我镇武当社区道路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15 万元。陵江镇财政所财务制度健全完备，资金管理规范，专款专用，资金使用与申报计划完全相符，合理，合法，合规。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计划 15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际计划情况 15 万元。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到位 15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到位情况 15 万元。

3.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实际支出为 15 万元，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经费实施专账核算，无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现象。全部支出使用合法票据，无虚列项目成本，无进行大额现金支付现象，对超过 2000 元以上支出均通过公务卡和银行转账等结算方式，均按规定标准执行。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了更好的使用武当社区道路建设项目资金，我镇严格按照革命老区资金管理有关规定的要求进行使用。财政所负责经费资金支付进度监督及管理。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2021 年陵江镇武当社区道路建设项目主要内容是：硬化武当社区道路 300 米（宽 3.5 米，厚 0.2 米），增设错车道。该经费资金到位及时，支出合理合规，设立依据充分，并且目标明确，符合我镇要求。

(二) 项目管理情况。

2021 年陵江镇武当社区道路建设项目经费计划批复资

金 1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5 万元，总共支出资金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硬化武当社区道路 300 米（宽 3.5 米，厚 0.2 米），增设错车道。

（三）项目监管情况。

坚持项目账务达到账证相符、账账相符、账实相符，为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明确规范管理、强化责任、稳中求进的指导思想，经费严格按照项目支出的范围、用途控制，坚持专款专用，不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支出的合法性、合理性，由财政所进行把关以及核对，并进行会计核算，确保了项目资金的安全。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项目资金支出为 15 万元，主要是硬化了武当社区道路 300 米（宽 3.5 米，厚 0.2 米），增设了错车道。该项目资金到位及时，支出合理合规，支出合理合规，设立依据充分，并且目标明确，基本符合我镇要求。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项目建设实施，有效改善附近村民出行条件，减少农村交通安全问题，改善村容村貌，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打下了坚实基础。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通过项目的实施，增强了政府履职服务能力，落实民生政策，解决农村出行难的问题，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附表

2021 年武当社区道路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陵江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15	执行数:	15	
	其中: 财政拨款	15	其中: 财政拨款	15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硬化武当社区道路 300 米 (宽 3.5 米, 厚 0.2 米), 增设错车道			硬化武当社区道路 300 米 (宽 3.5 米, 厚 0.2 米), 增设错车道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硬化公路里程		300 米	300 米
		惠及组个数		5	5
		水泥混凝土路面厚度 (cm)		≥20	20
	质量指标	水泥混凝土路面宽度 (M)		≥3.5	3.5
		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底	2021 年 8 月
		完成成本 (万元)		≤15 万元	15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受益群众户数		≥522	≥522
		受益群众人数		≥1560	≥156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附件 6

2021 年红军渡社区七组塘堰维修整治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2021 年红军渡社区七组塘堰维修整治项目主要是维修七组堰塘 1 口，内坡硬化，疏通排洪渠，塘堰治漏。

（二）项目绩效目标。

陵江镇红军渡社区七组塘堰维修整治项目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项目资金总额为 20 万元。通过项目建设实施，有效改善区域群众生产灌溉用水，农产品产量大幅提升，促进当地群众增收致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我镇对项目有关资料进行核查、了解，对照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认真分析衡量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项目资金使用是否有效，项目运行是否可持续等，通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群众满意度指标进行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县财政局拨付我镇红军渡社区七组塘堰维修整治项目专项资金 20 万元。陵江镇财政所财务制度健全完备，资金管理规范，专款专用，资金使用与申报计划完全相符，合理，

合法，合规。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计划 2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际计划情况 20 万元。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到位 2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到位情况 20 万元，计划资金中省级专项资金 60 万元。

3.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实际支出为 20 万元，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经费实施专账核算，无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现象。全部支出使用合法票据，无虚列项目成本，无进行大额现金支付现象，对超过 2000 元以上支出均通过公务卡和银行转账等结算方式，均按规定标准执行。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了更好的使用红军渡社区七组塘堰维修整治项目资金，我镇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有关规定的要求进行使用。财政所负责经费资金支付进度监督及管理。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2021 年陵江镇红军渡社区七组塘堰维修整治项目建设主要内容是：维修七组堰塘 1 口，内坡硬化，疏通排洪渠，塘堰治漏。。该经费资金到位及时，支出合理合规，设立依据充分，并且目标明确，符合我镇要求。

(二) 项目管理情况。

2021 年陵江镇红军渡社区七组塘堰维修整治项目经费计划批复资金 2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0 万元，总共支出资金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红军渡社区七组塘堰维修整治。

(三) 项目监管情况。

坚持项目账务达到账证相符、账账相符、账实相符，为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明确规范管理、强化责任、稳中求进的指导思想，经费严格按照项目支出的范围、用途控制，坚持专款专用，不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支出的合法性、合理性，由财政所进行把关以及核对，并进行会计核算，确保了项目资金的安全。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项目资金支出为 20 万元，主要是完成了红军渡社区七组塘堰内坡硬化，疏通排洪渠，塘堰治漏。该项目资金到位及时，支出合理合规，设立依据充分，并且目标明确，基本符合我镇要求。

(二) 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建设实施后，保障了周边群众的生产种植养殖产业用水需求，促进了农村经济增收，群众认可度较高，为保障和改善民生起到了积极作用。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通过项目建设实施，有效改善区域群众生产灌溉用水，
农产品产量大幅提升，促进当地群众增收致富。

附表

2021 年红军渡社区七组塘堰维修整治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陵江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20	执行数:	20
		其中: 财政拨款	20	其中: 财政拨款	2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维修七组堰塘 1 口, 内坡硬化, 疏通排洪渠, 塘堰治漏			维修七组堰塘 1 口, 内坡硬化, 疏通排洪渠, 塘堰治漏	
年度绩效 指标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 值
	完成 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堰塘内坡硬化长 度 (M)	43	43
		数量指标	维修、扩建、治漏堰 塘个数	1	1
		质量指标	堰塘内坝混凝土高 度 (M)	5	5
		质量指标	堰塘内坝混凝土厚 度 (cm)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底	2021 年 11 月
	效益指 标	成本指标	完成成本 (万元)	≤20 万元	20 万元
		社会效益	受益群众户数	≥48	≥48
		社会效益	受益群众人数	≥153	≥153
		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